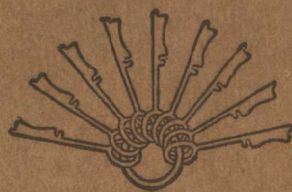


857.41
5522
3
初中學生文庫

註釋清代小說選

編者 曹鵠雛



810
5522
4

中華書局編印

民國廿四年六月發行
民國三十年一月三版

初中學 註釋清代小說選 (全一冊)

山寶

價

五

元四

* * * * *

(郵運匯費另加)



編者

曹

鵠

難

發行者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
代表人 路錫三

印
刷
者

上海澳門路
美商永寧有限公司

總發行處 昆明中華書局

分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註釋清代小說選

目錄

	頁數
一 汪十四傳 徐士俊	一
二 湯琵琶傳 王猷定	五
三 秦淮健兒傳 李漁	九
四 義士李倫表傳 李漁	一六
五 李姬傳 侯方域	二三
六 費宮人傳 陸次雲	二七
七 圓圓傳 陸次雲	三〇
八 寶琴生傳 陸次雲	三七
九 崔猛 蒲松齡	三九
一〇 細柳 蒲松齡	四六

一一	馬介甫	蒲松齡	五一
一二	大男	蒲松齡	六〇
一三	劍俠傳	二則 王士禛	六五
一四	武風子傳	方亨咸	六九
一五	閻典史傳	邵長蘅	七三
一六	記吳六奇將軍事	鈕琇	八〇
一七	黃履莊小傳	戴榕	八六
一八	奇女子傳	徐芳	九二
一九	聯貴賈禍	景星杓	九四
二〇	髻樵傳	顧彩	九七
二一	髻參軍傳	徐瑤	一〇〇
二二	兄弟訟田	藍鼎元	一〇三
二三	王冕	吳敬梓	一〇六

二四	書麻城獄	袁枚	一二二
二五	書魯亮濟	袁枚	一二六
二六	劉老老	曹霏	一三〇
二七	李生	紀昀	一五四
二八	書孝豐知縣李夢登事	章學誠	一五七
二九	漳南俠士傳	崔述	一六〇
三〇	螭螂城	沈起鳳	一六三
三一	書周孝子事	錢泳	一六六
三二	君子國	李汝珍	一八〇
三三	四不論先生傳	路德	一九八
三四	粵中李氏子	俞樾	二〇一
三五	許武	王寅	二〇五
三六	武七	陳代卿	二一二

三七

王天沖

黃軒祖

二二四

三八

白姐黑姐說書

劉鶚

二二〇

註釋清代小說選

汪十四傳

鴈樓集

徐士俊

汪十四者，新安〔一〕人也，不詳其名字。性慷慨激烈，善騎射，有燕趙之風。〔二〕時游西蜀。〔三〕蜀中山川險阻，多相聚爲盜，凡經商往來於茲者，輒被劫掠。聞汪十四名，咸羅拜馬前，願乞作護身符。〔四〕汪許之，遂與數百人俱，擁騎而行。聞山上嚆矢，〔五〕聲，汪卽彎弓相向，與箭鋒相觸，空中墮折，以故綠林〔六〕甚畏之，秋毫〔七〕不敢犯；商賈盡得數倍利，而白梃之徒，〔八〕日益貧困，心忤之，而莫可誰何也。

無幾時，汪慨然曰：『吾老矣，不思歸計，徒挾一弓一矢之勇，跋履山川，向猿獠豺虎之地，以博名高，非丈夫之所貴也。』因決計歸。歸則以田園自娛，絕不問戶外事。而曩時往來川中者，盡被剽掠，山徑不通。乃踉蹌〔九〕走新安，羅拜於門外曰：『願乞壯士重過西川，〔一〇〕使我輩弱者可強，貧者可富，俾嘯聚之徒，〔一一〕大不得志於我旅人也。壯士其許之乎？』是時汪十四雄心〔一二〕不死，遂許之，曰：『諾。』大笑出門，挾弓矢，連騎而去。於是重山疊嶺之間，復有汪之馬跡焉。

綠林聞之，咸驚悸。〔三〕謀所以勝汪者，告諸山川雷雨之神，當以汪十四之頭陳列鼎俎。〔四〕乃選驍騎數人，如商客裝，雜於諸商之隊而行。近賊巢，箭聲颯沓。〔五〕來汪正彎弓發矢，而後有一人，持利刃向弦際一揮，弦斷矢落。汪忙迫無計，遂就擒。

擒入山寨中，見賊黨咸持金稱賀；然猶意在往劫汪之護行者，暫置汪於空室，繫其手足，不得動。俟日晡，〔六〕取汪十四頭，陳之鼎俎，以酬山川雷雨之神。汪忽瞪目，見一美人向汪笑曰：『汝誠豪傑，何就縛至此？』汪且憤且憐曰：『毋多言！汝能救我，則救之。』娘子軍〔七〕不足爲也！美人曰：『我意如斯；但恐救汝之後，汝則如飢鷹怒龍，天矯〔八〕天外；而我淒然一身，徒婉轉嬌啼，作帳下〔九〕之鬼，爲之奈何？』汪曰：『不然。救其一，失其一，亦無策甚矣。吾行百萬軍中，空空〔一〇〕如下天狀；況區區賊奴，何足當吾前鋒哉！』因相對慷慨激烈。美人即以佩刀斷其縛而出之。汪不遑起謝，見舍旁有刀劍弓矢，悉挾以行。左挈美人，右持器械，閒行數百步，遇一騎甚駿，遂並坐其上。賊人聞之，疾驅而前。汪厲聲曰：『來！來！吾射汝！』應弦而倒。連發數十矢，應弦倒者凡數十人。賊人終已無可奈何，縱之去。

汪從馬上問美人姓名。美人泣曰：『吾宦女也。父爲蘭省給事中，〔一一〕現居京國。〔一二〕今年攜眷屬至京，被劫。妾之老母及諸婢子，盡殺；獨留妾一人，凌逼蹂踐，不堪言狀。妾之所以不死者，必欲一見嚴君。〔一三〕

可以無恨。又私念世間或有大豪傑能拔人虎穴「四」者，故躊躇至今。今遇明公，「五」得一拜嚴君，妾乃知死所矣！」汪曰：「某之重生，皆卿所賜。京華「六」雖遼遠，當擔簦「七」策杖「八」衛汝以行。」於是陸行從車，水行從舟，奔走數千里，同起居飲食者非一日；略無相狎之意，竟以女歸其尊人，「九」即從京國返新安終老焉。

老且死，里人壯其生平奇節，立廟以祀，稱爲汪十四相公廟。有禱輒應，春秋歌舞以樂之，血食「十」至今不衰。

作者傳略 徐士俊，原名翹，字三有，號野君，仁和人。生平無考，當生於明季，卒於清初。工雜劇，所撰多至六十餘種，今存絡水絲及春波影各一本於盛明雜劇中。

註

「一」新安 古郡名，舊治在今安徽歙縣。

「二」燕趙之風 燕趙，古國名，民風好勇，尚俠義。

「三」西蜀 即今四川省。

「四」護身符

傳燈錄「耽原爲惠忠國師侍者，云：須要覓個護身符子。」今謂恃勢者所託庇之人曰護身符。

「五」嚙

矢響箭也。

「六」綠林

盜匪也。李涉遇盜詩「綠林豪客夜知聞。」按：西漢末，王莽篡位，新市王匡等起兵於綠林山——在今

湖北當陽縣——中後世因稱劫盜曰綠林。

「七」秋毫

鳥獸之毛，至秋更生，細而未銳，謂之秋毫。孟子「明足以察秋毫之末」，

史記「秋毫無所害」，皆喻事物之微細也。

「八」白挺之徒

謂盜賊也。按：白挺，大杖也。賈誼秦論「鉏耰白挺，望屋而食，

- 橫行天下。」後世稱劫盜爲白挺之徒，本此。〔九〕踉蹌行走急遽貌。〔一〇〕西川，即四川省。〔一一〕嘯聚之徒，謂嘯聚相聚之盜也。〔一二〕雄心猶言壯志也。後漢書「雄心挫於卑勢」。〔一三〕驚悸謂驚恐心悸也。北史「宣武皇帝母曰高夫人，初夢爲日所逐，避於牀下，日化爲龍，繞已數匝，寤而驚悸，遂有娠。」〔一四〕鼎俎，鼎爲烹飪之器，俎爲割割之具。本文當作祭祀用之食器講。〔一五〕颯沓，衆盛貌。顏延之詩「賓御紛颯沓」。〔一六〕日晡，日過午後爲晡，猶言薄暮也。〔一七〕娘子軍，唐高祖女平陽公主，與其夫柴紹助太宗定天下，號娘子軍。後人因稱婦女之勇武者，亦曰娘子軍。〔一八〕夭矯，飛騰貌。郭璞賦「吸翠霞而夭矯」。〔一九〕帳下，謂軍中帳幕之下也。〔二〇〕空空，坦然無懼貌。〔二一〕蘭省給事中，御史臺屬下之諫官也。明時掌侍從規諫，糾察六部之誤，有駁正章奏封還制勅之權。清代隸屬都察院，與御史同爲諫官。〔二二〕京國，京都也。〔二三〕嚴君，易「家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今人以父嚴母慈，專稱父曰嚴君。〔二四〕虎穴，喻危險之地也。後漢書「不入虎穴，不得虎子」。〔二五〕明公，對有名位者之尊稱。後漢書「孫堅謂張溫曰：明公親帥王師，威振天下。」〔二六〕京華，即京師，以其爲文物薈萃之區也。南史「竊誠道逆，蕩清京華」。〔二七〕簪，簪之有柄可以手執以行者，如今之傘。史記「虞卿躡蹻擔簪」。〔二八〕策杖，扶杖也。北史張文謨傳「文謨策杖而歸，灌園爲業」。〔二九〕尊人，稱人之父也。〔三〇〕血食，古時取血骨以祭，故謂享祭曰血食。左傳「抑社稷實不血食，而君焉取餘。」

湯琵琶傳 四照堂集

王猷定

湯應曾，邳州人，善彈琵琶，故人呼爲湯琵琶云。貧無妻，事母甚孝。所居有石楠樹，構茅屋，奉母朝夕。幼好音律，聞歌聲輒哭。已學歌，歌罷又哭。其母問曰：『兒何悲？』應曾曰：『兒無所悲也，心自淒動耳。』

世廟時，李東垣善琵琶，江對峯傳之。名播京師。江死，陳州蔣山人獨傳其妙。時周藩有女樂數十部，咸習蔣技，罔有善者。王以爲恨。應曾往學之，不期年而成。聞於王。王召見，賜以碧鑲牙嵌琵琶，令著宮錦衣。殿上彈胡笳十八拍，哀楚動人。王深賞，歲給米萬斛，以養其母。應曾由是著名大梁。間，所至狹邪，爭慕其聲，咸狎暱之；然頗自矜重，不妄爲人奏。

後征西王將軍招之幕中，隨歷嘉峪，張掖酒泉諸地。每獵及閱士，令彈塞上之曲。戲下，顏骨打者，善戰陣，其臨敵，令爲壯士聲，乃上馬殺賊。

一日，至榆關，大雪，馬上聞聲，忽思母痛哭，遂別將軍去。夜宿酒樓，不寐，彈琵琶作聲，聞者莫不隕涕。及旦，一鄰婦詣樓上曰：『君豈有所感乎？何聲之悲也？妾孀居，十載，依於母而母亡，欲

委身，無可適者，願執箕帚，爲君婦。應會曰：『若能爲我事母乎？』婦許諾，遂載之歸。

襄王〔一〕聞其名，使人聘之。居楚〔二〕者三年，偶汎洞庭，〔三〕風濤大作，舟人惶擾失措。應會匡坐〔四〕彈洞庭秋思。〔五〕稍定，舟泊岸，見一老猿，鬚眉甚古，自叢箐中跳入篷牕，哀號中夜；天明，忽抱琵琶躍水中，不知所往。自失故物，輒惆悵不復彈。

已歸省母，母尙健而婦已亡，惟居旁坏土〔三〕在焉。母告以『婦亡之夕，有猿啼戶外，啓戶不見。婦謂我曰：『吾待郎不至，聞猿啼，何也？吾殆死？惟久不聞郎琵琶聲，倘歸，爲我一奏石楠之下。』』應會聞母言，掩抑哀痛不自勝，夕陳酒漿，彈琵琶於其墓而祭之。自是猖狂自放，日荒酒色。值寇亂，負母鬻〔三〕食兵間，耳目聾，鼻漏，人不可邇，召之者，隔以屏障，〔四〕聽其聲而已。

所彈古調百十餘曲，大而風雨雷霆，與夫愁人思婦，〔三〕百蟲之號，一草一木之吟，靡不於其聲中傳之。而尤得意於楚漢〔三〕一曲，當其兩軍決戰時，聲動天地，屋瓦若飛墜；徐而察之，有金聲，〔五〕鼓聲，劍弩聲，人馬辟易〔三〕聲；俄而無聲。久之，有怨而難明者，爲楚歌〔五〕聲；淒而壯者，爲項王悲歌慷慨之聲，〔三〕別姬聲，陷大澤，有追騎聲；〔三〕至烏江，〔三〕有項王自刎聲，餘騎蹂踐爭項王聲，〔三〕使聞者始而奮，既而恐，終而涕泣之無從也；其感人如此。

應曾年六十餘，流落淮浦，〔言〕有桃源〔言〕人見而憐之，載其母同至桃源；後不知所終。

作者傳略 王猷定（一五九八——一六六二）字于一，號軫石，清江西南昌人。明末選拔貢生，爲人倜儻自豪，與侯方域齊名。史可法聞其賢，曾徵爲記室。入清，遂絕意人世。晚寓浙江西湖僧舍，爲文多鬱勃生動，著有四照堂集。

註

〔一〕邳州 卽今江蘇邳縣。

〔二〕石楠樹 常綠喬木，花有紫碧白三色，如牡丹；亦有無花者。按：「楠」本作「柑」。

〔三〕世廟 謂明世宗也。世宗名厚德，在位四十五年，年號嘉靖。

〔四〕周藩 明太祖第五子橈，分藩開封，（在今河南省）

封周王。本文當指其後裔恭穆。

〔五〕期年 謂周一年也。書「莽三百有六旬有六日。」按「期」與「莽」通，讀如「基」。

〔六〕胡笳十八拍 漢末蔡琰作胡笳十八拍。一說：蔡文姬（琰）善琴，能爲離鸞別鶴之操。胡虜犯中原，爲胡人所掠，入番爲王

后，王甚重之。旋歸歸。胡人思慕文姬，乃捲蘆葉爲吹笳，奏哀怨之音；後董祀（文姬之夫）以琴寫胡笳聲爲十八拍。〔七〕大梁

古地名，卽今河南開封縣。〔八〕狹邪古樂府「長安有狹邪，道狹不容車。」後人因謂狎妓曰狹邪，亦作狹斜。〔九〕王將

軍，當是王襄毅（名崇古），襄毅督西陲軍務甚久，功勳頗著。〔一〇〕嘉峪關，名，在甘肅省。〔一一〕張接酒泉 均

縣名，在甘肅省。〔一二〕戲下與麾下同，猶言部下也。〔一三〕榆關 當指今陝西之榆林塞。〔一四〕磨築古樂器，

本龜茲國樂，後傳入中國。亦曰悲栗。以蘆爲管，上有三孔，金口下哆，管端有簧吹之。全體長七寸。其聲悲栗，有類於笳。讀如「必栗」。

- 「一五」孀居 婦人喪夫曰孀；孀居，猶言寡居也。
- 「一六」執箕帚 言執箕帚爲婢妾之事也。
- 「一七」襄王 細銘也。
- 爲明太祖之後裔，分藩襄陽。（在湖北省。）
- 「一八」楚 湖南湖北兩省之統稱。
- 「一九」洞庭 湖名，在湖南境，長二百里，廣百里。
- 「二〇」匡坐 正坐也。韓詩外傳「原憲匡坐而弦歌。」
- 「二一」洞庭秋思 樂譜名。
- 「二二」坏土 一掘之土曰坏土，所以喻墳墓之小者也。
- 「二三」鬻養也。
- 「二四」屏障 用以遮隔房舍者也。晉書阮籍傳「籍到郡，壞府舍屏障，使內外相望，法令清簡。」
- 「二五」思婦 有憂思之婦也。陸機詩「東南有思婦，長歎充幽閨。」
- 「二六」楚 漢樂譜名。所以彈奏楚（項羽）漢（劉邦）兩軍戰鬪情形之曲也。
- 「二七」金聲 鑼聲也。
- 「二八」辟易 退避也。史記項羽本紀「項王瞋目叱之，赤泉侯人馬俱驚，辟易數里。」
- 「二九」楚歌 史記項羽本紀「項王軍壁垓下，兵少食盡，漢軍及諸侯兵圍之數重。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項王乃大驚曰：『漢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
- 「三〇」項王悲歌慷慨聲 項羽爲漢軍圍於垓下，夜起飲帳中，悲歌慷慨，自爲詩曰：「力拔山兮氣蓋世，時不利兮騶不逝，騶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騶，爲其駿馬；虞，指其幸姬虞姬。
- 「三一」陷大澤有追騎聲 史記項羽本紀「項王至陰陵，迷失道，問一田父。田父給曰：『左乃陷大澤中，以故漢追及之。』項王乃復引兵而東。至東城，乃有二十八騎；漢騎追者數千人。」
- 「三二」烏江 水名，在安徽和縣東北四十里，今名烏江浦。
- 「三三」餘騎蹂踐爭項王聲 項羽既自刎而死，漢將王翳取其頭，餘騎相蹂踐爭項王，相殺者數十人，蓋漢高祖曾懸千金購項羽之首也。見史記項羽本紀。
- 「三四」淮浦 淮水之濱也。
- 「三五」桃源 縣名，即今江

蘇泗陽縣。

秦淮健兒傳

笠翁一家言

李漁

嘉靖〔一〕中，秦淮〔二〕民間有一兒，貌魁梧，〔三〕色黝黑，生數月，便不乳，與大人同飲啜。周歲，怙恃交失，〔四〕鞠於外氏。〔五〕長有膂力，〔六〕善拳擊，嘗以一掌斃一犬，人遂呼爲健兒。

健兒與羣兒鬪，莫不辟易。〔七〕羣兒結數十輩攻之，健兒縱拳四揮，或啼或號，各抱頭歸，慙〔八〕其父兄。父兄來叱曰：『誰家豚犬，敢與老子相觸耶！』健兒曰：『焉敢相觸！爲長者服步武之勞，〔九〕則可耳。』乃至父兄前，以兩手擎父兄兩脛，去地二尺許，且行且止；或昂之使高，或抑之使下。父兄恐顛仆，莫敢如何，但咭咭笑。鄉人閔〔一〇〕焉。

健兒性善動，不喜讀書。外氏命就外傳，〔一一〕不率教。師夏楚〔一二〕之，則奪朴裂眦。〔一三〕曰：『功名應赤手〔一四〕致，焉用瓊璫。』〔一五〕章句〔一六〕爲？師出，卽與同塾諸兒鬪，諸兒無完膚。又時盜其外氏簪珥，〔一七〕衣物，向酒家飲，醉卽猖狂〔一八〕生事。外氏苦之，遂於外，爲人牧羊。每竊羊換飲，詐言多歧亡。〔一九〕主人怒，復見攢。

時已弱冠〔一〕矣，聞倭入寇，〔二〕乃大快曰：『是我得意時也！』即去海上從軍，從小校擢功至裨將。〔三〕與僚友〔四〕飲，酒酣鬪力，斃之，罪當死，遂棄官，逃之酒，〔五〕易姓名，隱於庖丁。〔六〕

民家有犢，〔七〕丙夜〔八〕往盜之，牽出，必劇呼曰：『君家牛，我騎去矣！』呼竟，倒騎牛背，以斧砍牛臀，牛畏痛，迅奔若風，追之莫及。次日亡牛者，適市物色〔九〕之。健兒曰：『昨過君家取牛者我也。告而後取，道也，奚其盜？』索之，則牛已脯〔十〕矣，無可憑。

市中惡少，〔十一〕推爲盟主。〔十二〕畫縱六博，〔十三〕夜遊狹斜，〔十四〕自恃日甚，嘗歎曰：『世人皆不足敵，但恨生千載後，不得與拔山舉鼎之雄，〔十五〕一較勝負耳！』

邑使者禁屠牛，健兒無所事事，取向所積牛皮及骨角，往瓜揚〔十六〕間售之，得三十金，將歸，飲於館中，解金置案頭。酒家翁見之，謂曰：『前途多豪客，此物宜善藏之！』健兒擲杯歛案曰：『吾縱橫天下三十年矣，未逢敵手，有能取得腰間物〔十七〕者，當叩首降之！』

時有少年數人，釀於左席，聞之錯愕，起問姓名里居。健兒曰：『某姓名不傳，向嘗豎功於邊陲，〔十八〕今掛冠微服，〔十九〕牛耳〔二十〕於酒上諸英雄。』少年問：『能敵幾何輩？』健兒曰：『遇萬萬敵，遇千千敵，計人而敵，斯下矣！』諸少年益錯愕。

健兒飲畢，束裝上馬。不二三里，一騎追之，甚迅。健兒自度曰：『殆所云豪客耶？』比至，則一後生，健兒遂不介意。後生問：『何之？』健兒白：『歸酒。』後生曰：『予小子亦酒人，歸途迷失，望長者指南。』健兒於是健兒前驅，馬上談笑頗相得。

健兒謂後生曰：『子服弓矢，善決拾，四乎？』後生曰：『習矣而未閑。』健兒援弓試之，力盡而弓不及發。四棄之，曰：『此物無用，佩之奚爲？』後生曰：『物自有用，用物者無用耳！』乃引自試。時有鶩四喉空，後生一發飲羽。四鶩墜馬前。健兒異之。後生曰：『君腰短刀，必善擊刺。』健兒曰：『然。我所長，不在彼，在此。』脫以相示。後生視而矇曰：『此割雞屠狗物，將焉用之！』以兩手一折，刀曲如鉤；復以兩手伸之，刀直如故。健兒失色，籌腰間物，非復我有矣。雖與偕行，而股栗四之狀，漸不自持。後生轉以溫言慰之。復前數里，四顧無人，後生縱聲一喝，健兒墜馬。後生先斬其馬，曰：『今日之事，有不唯吾命者，如此馬！』健兒匍伏請所欲。後生曰：『無用物，盍解腰纏四來獻！』健兒傾囊輸之，頓首乞命。後生曰：『吾得此一囊金，差可十日醉。子猶草萊，四何足誅鋤！』撥馬尋故道去。健兒神氣沮喪，四足循循不前，自思：『三十金非長物，但半世英雄，敗於乳臭兒四之手，何顏復見諸弟兄！』遂不歸酒，向一卮墅，結廬賣酒聊生。每思往事，輒惡惡欲死。